

瑞奥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3月22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职工代表大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3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马立兴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瑞奥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10人，实际出席职工代表1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审议通过《选举王凤宁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》

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瑞奥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提名王凤宁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就任时间与职工大会召开当天相同，任期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瑞奥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

瑞奥电气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25 日